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4-B767-07

修正案号: 39-1247

- 一. 标题: 反推限流器的改装
- 二. 适用范围: 装有CF6-80A发动机或装有JT9D-7R4发动机的B767系列飞机
- 三.参考文件:
  - 1.FAA AD94-14-01,39-8953
  - 2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67-78A0064 1992 年 7 月 16 日
  - 3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67-78A0065 1992 年 7 月 16 日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飞机在飞行中反推可能伸出, 而降低飞机的可操作性, 应 完成如下工作:

- 1.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18个月内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67-78A0064或767-78A0065(装有JT9D-7R4发动机的飞机)中的要求, 用装有单向活门的限流器更换反推流量限流器装置。
- 2. 完成本指令可采用能保证安全的替代办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4年8月1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4年7月27日

七. 联系人: 王晓明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4562342